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编号：临2026-028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接到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物业”）通知，天地物业已于近期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信息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餐饮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会议及展览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通信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通信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酒店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变更后天地物业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7886451964

名称：北京空港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甲26号

法定代表人：戴鹏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04月1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汽车装饰用品销售；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通信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酒店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编号：临2026-024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6年5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公司一层多媒体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公司董事长夏自景先生主持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制定〈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由董事会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空港股份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三）《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前期，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建筑”）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分别申请35,000万元及30,000万元借款。上述额度中的49,000万元借款将于本年度内陆续到期，根据天源建筑的资金情况及实际需要，经与空港开发协商，天源建筑拟申请将上述借款中的49,000万元借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不超过1年，展期利率不超过4.50%（最终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同意本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同意本事项的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议案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关联董事夏自景先生、吕亚军先生回避表决），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空港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上述审议的事项中：议案一、二、三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6月15日下午15:00在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一层多媒体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此议案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获准通过，将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空港股份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报备文件

（一）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纪要；

（三）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纪要；

（四）空港股份第八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纪要。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编号：临2026-025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及效益，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在结合企业实际经营的情况下，特制定本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实施期间若有重大变化，可根据公司需求并严格按照规定的审议流程调整方案。

三、薪酬方案

（一）制定原则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以公司经营为出发点，根据分管工作目标和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指标，与实际经营业绩相结合的考核办法，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1.坚持效率与公平原则，收入水平与公司规模和业绩相挂钩，同时兼顾市场薪酬水平。

2.坚持激励与约束原则，建立与考核评价结果紧密挂钩、与承担风险和责任相匹配的薪酬分配机制，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增强企业发展活力。

3.坚持分类分级管理原则，以落实岗位职责为重点，薪酬管理、综合考核与分类管理相结合，薪酬收入水平与岗位职责等紧密相关。

（二）薪酬构成及标准

1.非独立董事在控股股东任职的，不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

2.公司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公司同时兼任非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岗位职责及其考核评价结果确定。

3.独立董事薪酬实行固定津贴制，标准由公司股东会审议决定。公司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福利三部分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70%。

（三）其他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3.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等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4.本方案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7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5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5日 15:00

召开地点：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公司一层多媒体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4日至2026年6月15日

投票时间为：2026年6月14日15:00至2026年6月15日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	√
3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5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5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空港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决议议案：无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2、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6年6月14日15:00至2026年6月15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录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63	空港股份	2026/6/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股东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2026年6月1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甲6号210室；

联系电话：010-80489305；

传真电话：010-80489305；

电子邮箱：kg600463@163.com；

联系人：张鹏楠；

邮政编码：101318。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			
3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编号：临2026-026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
申请借款展期暨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建筑”）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分别申请35,000万元及30,000万元借款。根据天源建筑的资金情况及实际需要，经与空港开发协商，天源建筑拟申请将上述借款中的49,000万元借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不超过1年，展期利率不超过4.50%（最终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空港开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法人。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不包括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与空港开发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含日常关联交易）共44次，累计金额45,826.04万元（含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申请财务资助展期总额已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前期，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及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天源建筑向空港开发分别申请35,000万元及30,000万元借款。根据天源建筑的资金情况及实际需要，经与空港开发协商，天源建筑拟申请将上述借款中的49,000万元借款进行展期，展期期限1年，展期利率不超过4.50%（最终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不包括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与空港开发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含日常关联交易）共44次，累计金额45,826.04万元（含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空港开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310251810X4

成立日期：1993年9月15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内

法定代表人：安元芝

注册资本：32,958.763454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空港开发总资产829,557.60万元，归母净资产174,517.86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173.11万元，实现净利润-33,482.48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空港开发总资产839,115.62万元，归母净资产170,674.79万元；2026年1至3月实现营业收入36,877.61万元，实现净利润-3,280.16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天源建筑向空港开发申请将前期合计49,000.00万元借款进行展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展期金额合计：49,000.00万元；

（二）展期期限：不超过1年；

（三）展期利率：不超过4.50%（以最终审批利率为准）；

公司及天源建筑无需提供反担保、资产、权利抵质押等增信措施。

四、前期接受关联方借款情况

前期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向空港开发申请借款明细如下：

（一）前期空港开发向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借款金额	借款利率	借款期限	备注
天源建筑	35,000.00	不超过4.50%	不超过1年	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30,000.00	不超过4.50%	不超过1年	已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通过
合计	65,000.00	–	–	–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接受关联方借款展期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展期主体	本次借款展期金额合计	展期利率	展期期限	备注
天源建筑	49,000.00	不超过4.50%	不超过1年	前述6.5亿元中的部分借款展期

五、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平等自愿、公平合理、互利互惠的原则，结合天源建筑资信条件及资金市场价格为参考依据双方协商确定，符合公允原则。

六、《借款展期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贷 款 人：北京空港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二）借 款 人：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资助方式：提供有息借款展期；

（四）展期金额合计：49,000.00万元；

（五）展期期限：不超过1年；

（六）展期利率：不超过4.50%（以最终审批利率为准）。

空港开发与天源建筑尚未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展期协议为准。

七、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当前资金市场供给较为紧张和融资成本较高的形势下，为支持天源建筑经营发展，空港开发将前期借款进行展期，且无需公司及天源建筑提供任何抵押、担保等增信措施。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提高融资效率。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八、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核查意见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同意本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空港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核查意见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本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空港股份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累计未经公司股东会审议的向空港开发及其控制的企业申请财务资助关联交易总额已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一）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空港开发及其控制的企业共进行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19,308.08万元，均为空港开发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共计13笔，担保总额为19,308.08万元。

（二）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空港开发及其控制的企业共进行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43,462.07万元，其中：

1.空港开发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共计20笔，担保总额为35,032.07万元；

2.空港开发为天源建筑融资提供担保共计5笔，担保总额为7,000.00万元；

3.空港开发为天地物业融资提供担保共计3笔，担保总额为1,430.00万元

十、上网公告附件

（一）空港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空港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6-26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3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3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3日

至2026年6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5	关于兑现2025年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2026年度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内部借款（委贷）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2026年度与北京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借款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2026年度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编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4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对发行公司债券进行授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议案10，议案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将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提醒服务，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8	京能电力	2026/6/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同时需与联系人进行确认。

登记时间：2026年6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登记地点：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联系人：郝媛媛联系电话：010-65566807

六、其他事项

本次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5	关于兑现2025年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2026年度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内部借款（委贷）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2026年度与北京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借款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2026年度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编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4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对发行公司债券进行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6-25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发行公司债券及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电力”或“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为进一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及《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分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30亿元的公司债券及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

（一）发行方案

发行规模：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30亿元（含130亿元）。

发行方式：采用一次或分期发行的方式，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期数、发行时机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及监管要求确定。

债券期限：本次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10年（含10年），可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

债券利率：本次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采用固定利率形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发行对象：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合格投资者，不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项目建设投资、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债务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用途。

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在发行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高效、有序进行，建议提请股东会审议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全权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及还本付息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规定及市场情况，制定、调整、实施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确定发行品种、规模、期限、利率、发行时机、承销方式等所有发行条款。

聘请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

编制、修订、签署、报送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申请材料、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办理本次公司债券的申报、注册、发行、上市、登记托管、还本付息等相关手续。

如监管政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具体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及存续期管理有关的其他一切未尽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及还本付息完毕之日止。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实施方案及授权事项，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决议为准。

二、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

（一）发行方案

发行规模：本次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总规模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注册发行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中票、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超短期融资券和短期融资券实行余额管理，滚动发行。

发行方式：采用一次注册、分期发行的方式，具体发行规模、发行期数、发行时机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及监管要求确定。

债券期限：超短期融资券单次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270天，短期融资券单次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中期票据单次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10年，永续中票单次发行期限采用2+N、3+N或5+N。

债券利率：遵循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发行对象：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发行。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充经营用资需求、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用途。

上市安排：本次注册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在发行结束后，将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

（二）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工作高效、有序进行，建议提请股东会审议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全权办理与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及还本付息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规定及市场情况，制定、调整、实施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确定发行品种、规模、期限、利率、发行时机、承销方式等所有发行条款。

聘请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

编制、修订、签署、报送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申请材料、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办理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申报、注册、发行、上市、登记托管、还本付息等相关手续。

如监管政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具体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办理与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及存续期管理有关的其他一切未尽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及还本付息完毕之日止。

本次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发行注册后两年内实施。

本次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实施方案及授权事项，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决议为准。

三、本次发行工作后续情况

本次京能电力发行公司债券及多品种债务融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分别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后实施。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6-24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5月26日，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专人递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送达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

2026年5月29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当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9人。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2026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2026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本部经理层成员2026年度个人业绩考核责任书。该责任书能够将经理层个人绩效年薪与当年个人工作履职情况挂钩，切实做到激励考核的作用。同意实施。

关联董事、总经理杨松回避表决。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经审议，通过《关于编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完成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根据最新《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编制了《京能电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结构、绩效考核、薪酬发放、支付追索等内容。同意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独立董事津贴由税前每人8万元人民币/年，调整为12万元人民币/年。支付方式保持不变仍为按季度支付。本次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事项在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适用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起。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独立董事赵洁、刘洪跃、王志强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经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经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对发行公司债券进行授权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债券发行工作高效、有序进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股东会提请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债券做出决议。

目前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须履行股东会审批，根据《公司法》第五十九条“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及《公司章程》第四十六条“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为应对债券市场利率波动，提高债券发行灵活性，董事会同意在拟注册发行130亿元公司债券及统一注册100亿元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之外，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其他债券做出决议。授权有效期两年，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之日起至2027年年度股东会之日止。

公司将在授权范围内根据融资需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手续，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及实际的资金使用计划合理规划使用，并在年度股东会报告执行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完成的《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行披露。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经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上午9点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同日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ST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6-043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因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公司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公司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无法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综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8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8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公司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无法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一）项“公司被控股股东（无控股股东的，则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或者公司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担保对象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除外），余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或者金额超过1,000万元，未能在1个月内完成清偿或整改”的情形，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8日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按照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落实各项措施，同时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指出的问题，公司开展全面自查，聚焦内部控制关键环节，通过内部协同监督深入排查潜在风险。

1、针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未经审议程序导致公司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时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其名下股票等相关财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诉讼案件正在推进中，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诉讼进展。公司管理层、独立董事通过会谈协商、发函等形式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制定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与进度安排，推动其尽快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问题。目前控股股东已聘请律师所等专业机构制定专项整改方案，积极推进整改工作，如触发应当披露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披义务。

2、对于未履行公司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的违规事项，公司积极应对并已委托律师等专业团队做好起诉、应诉工作，公司将充分依托法律途径，坚定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3、公司针对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进行自查与整改，全面梳理公司内控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流程及运行机制；强化对资金管理、重大合同、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重要领域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从严防范关联方占用资金、违规担保的情形再次发生；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职能，提高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建立常态化内部控制缺陷排查与整改机制，及时发现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

4、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内部控制及专业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其合规意识和任职能力。充分建立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明确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措施，责任追究及处罚，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发生，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提示性公告。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开展转贷、供应商反向保理融资、供应链采购以及违规担保等方式获取资金，由此造成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以及公司违规担保。2026年5月，因部分供应商保理融资到期，保理机构划转上市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合计640.83万元，致使该款项金额对应的违规担保情形转化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借款纠纷相关的材料，公司因签署担保函成为涉案担保方，经自查，相关担保事项未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程序，亦未对外披露，涉及违规担保金额7,597.98万元（该金额系本公司初步统计，最终金额以进一步调查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39,092.57万元（该金额系本公司初步统计，最终金额以进一步调查为准），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98%；违规担保余额53,986.15万元（该金额系本公司初步统计，最终金额以进一步调查为准），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17%。

3、公司于2026年4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120260012号）。因公司涉嫌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导致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披露因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外融资相关债务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账户资金被非法划转，且公司对相关涉险银行账户采取保护性冻结措施，合计冻结金额900,070,180.00元（详见公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账户资金被非法划转及部分银行账户被保护性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5月29日披露公司收到相关债权人以公司等作为借款主体提起的民事诉讼，涉案金额合计871,373,195.23元。经核查，相关事项未履行公司内控审批、董事会及股东会等法定审议决策程序。该等违规行为如何界定、债权债务协议是否有效，公司是否需要承担对应责任尚待最终司法裁定（详见《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04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安机关刑事侦查工作亦在推进中。

5、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上述有关事项的进展及相关风险提示，公司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喜临门健康睡眠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日